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 固体废物现场检查报告

致吴中区固废科：

关于 2017 年 12 月吴中区环境监察中队对我公司进行
固体废物生产单位现场检查，有以下整改内容：

1、未张贴危废污染防治信息：

已至固废科领取，3 月 20 日前张贴完成

2、未组织危废相关应急演练：

已计划进行演练，每年一次，预计 3 月 20 日前完成

3、清洁生产报告中无污泥减量方案：

2018 年 12 月底前完成清洁生产报告并明确污泥
减量方案，降低污泥含水率。

新增高效板框压滤机，于 2018 年 3 月底前完成试
车。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制度

一、为加强危险废物管理，保护生态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特制定《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

二、遵循环境保护“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和“三同时”规定，做到生产建设与保护环境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发展，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有机统一。

三、设立以总经理为总指挥、各部门领导组成的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公司的各项危险废物防治工作进行决策、监督和协调，公司危险废物管理组织机构图如下：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张协理

副组长：李资深经理

成 员：曹双军、张金锋、周英、曹清

三、公司危废管理单位相关部门职责

(一) 总经理

1. 总经理是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第一负责人，对全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的领导责任，负责公司环境保护职能机构的建设，指导和监督公司环境保护部门的工作，并引导其稳步向前发展。

2. 总经理则根据公司环境保护现状，审查和批准公司废物污染防治计划，并监督其实施，实行总经理任期目标责任制；审查、批准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文件和各类报表。

3. 主持公司废物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对公司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做出决策，确保公司生产建设与废物污染防治同步协调发展，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参加重大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处置，对违反规定，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的部门和个人，将视其情节轻重，追究相关责任；依照国家节能减排相关政策及要求，对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和节能减排成

绩显着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表彰和奖励。

(二) 组长

- 1、接受总经理委派，对公司的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负直接的领导责任，主导公司环保职能机构的建设，督促危废防治工作开展。
- 2、积极了解最新环保法律、法规动向，根据最新的危险废物管理法律法规，对公司的环保部门做出批示，对公司的危险废物管理现状进行改进。
- 3、积极配合所在地环保主管部门的督查工作，根据主管部门的督查指导意见，组织开展公司相关改进工作。
- 4、熟悉公司危废的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全过程，负责接待上级主管环保部门“三废”督查工作。
- 5、督促财务、销售部门签订危废处置合同，及时支付危险废物处置费等相关款项。

三、危险废物组员及管理人员

- 1、全面学习和掌握国家、地方废物污染防治的法律、法规；在管辖工作范围内坚决贯彻执行国家、地方法规、上级有关保护规定和公司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制度。
- 2、了解和掌握管辖工作范围的资源综合利用和污染物排放现状及其变化规律和发展趋势，及时向部门主管领导和有关部门提出对策建议，建立相应的档案、台帐。
- 3、参加编制和修订公司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制度。
- 4、管辖工作范围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的会审，工程初步设计审查，监督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贯彻执行情况，参加工程的竣工验收，防止新污染源产生。
- 5、参加可能的危险废物污染事故调查处理，提出处理意见。
- 6、参加业务技术培训和环境保护管理经验和技术交流，努力提高自身的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负责对员工开展业务、技术培训，监督和指导其工作。
- 7.负责公司的日常危废状况的巡查，发现问题，向有关部门反应，及时解决。
- 8.修订、更新公司的每年度的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管理计划应避免少报、漏报危险废物，并且包含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管理计划有重大变更的，应及时申报。管理计划必须上

传至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备案。

9、如实向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按月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申报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处置利用种类、数量等数据。申报数据需与企业日常危险废物产生、处置记录台账、管理计划向验证。

10、危险废物转移的，要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如实填写转移联单中产生单位栏目，须在合同期内按转移计划转移危险废物，不得超量超范围转移，且做到一车一单、一类一单。如实做好网上转移申报，并将转移联单保存齐全。

11、监管公司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并及时对处置单位经营许可证的有限期进行检查、核实，及时更新新合同和持有的处置单位的经营许可证；确保转移的危险废物的不得超出处置单位的经营范围。

12.负责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日常巡视，对警示标志、现场台帐、悬挂标签、渗滤液收集池、安全照明灯、观察窗、引风装置及“三防”等情况进行现场观察，及时反馈解决存在的问题。对贮存超过一年的危险废物，及时报环保部门批准而延期贮存。

四、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操作人员职责

1、维护危险废物贮存场应环境保护警示标志，确保场所只可堆放各种危险废物，不得有其他药剂、器材等。危险废物不得混入生活垃圾等非危险废物中。张贴、安装警示、识别标志、分类标签、危废特性标识、危险废物外包装标签等。

2、危险废物贮存前进行必要的检验、称重，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

3、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必须粘贴符合规定的标签，标签统一使用醒目的橘黄色为底色，标签上必须所记录的内容必须包括危废种类、有害成份、危险性质、数量以及产生日期，且必须与管理台帐吻合。

4、确保不同性质的危废必须存放在相间隔的空间内，且必须留有足够的搬运通道。不得将不兼容的危险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5、认真执行危废出入库制度，危险废物产生部门（车间、污水站等）和危险废物贮存部门均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

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并做好台帐记录。

6、每月初及时对上月固废转移处置情况进行网上申报；按月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申报报危废产生量、贮存量及转移情况；

7、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8、浸出液及场所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进行收集、处置。

9.负责场所内消防器材的保养，保持储存点场地的清洁，危险废物堆放整洁。

10、对危险废物的突发事故及时做出反应，进行汇报。

五、附则

一、固体废物，是指在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丧失原有利用价值或者虽未丧失利用价值但被抛弃或者放弃的固态、半固态和置于容器中的气态的物品、物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纳入固体废物管理的物品、物质。

二、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三、贮存，是指将固体废物临时置于特定设施或者场所中的活动。

四、处置，是指将固体废物焚烧和用其他改变固体废物的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已产生的固体废物数量、缩小固体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份的活动，或者将固体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填埋场的活动。

容器：指按标准要求盛载危险废物的器具。

本制度适用范围：公司内所有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置部门。

本制度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执行。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危险废物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记录

编号：

组织单位	总务处
时间	2018年3月16日
地点	公司厂区
组织人	张金锋
演练项目	危险废物意外泄露事故
参加岗位 (部门)	公司全体员工
演练程序	<p>首先由组长讲解此次危险废物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的目的和意义，做演练前总动员，各主要人员的分工。在前期针对危险废物环境突发事件知识宣讲的基础上，向大家宣传学习了《危险废物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给大家讲解演练相关内容，各主要人员的分工，突发事故及时上报及人员财产的抢救。</p> <p>其次由结合《危险废物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给大家讲解事故发生的应急处理措施，及如何进行自身防护等。</p> <p>在宣布此次预案演练的步骤、人员分工、突发事件处理等内容后正式开始消防演练。</p>
演练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由组织人下达应急演练开始，副组长下达各项指令。2、开始行动处置计划。3、处置后的危险废物送到公司内危废贮存点。4、报告总指挥应急演练结束。
应急反应情况	演练按照事先讲解时的分工及步骤进行，所有员工从中学习了很多实用方法，与理论紧密的结合了起来，整体效果好，公司制定了应急预案适用于公司。
效果评价	<p>本次演练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参加演练的人员大部分能认真执行规定要求，处置行动组能在最短时间内将泄露的危废物有效的控制，使用专用工具对危废物进行回收，安全的将回收的危废物送到公司内的危废物存贮点，并分类存放。</p> <p>通过这次的应急演练，公司全体员工掌握和学习了新的危险废弃物的知识，从而得到了这次演练是有效的、可操作的。</p>
预案适用性评价	本次制定的应急措施有效，如在不同的条件，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规定，应急措施有效。

记录人：曹清

时间：2018年3月16日

李沁 15365305751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52714831A (1/1)
法定代表人	胡正隆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李正华	联系电话	0512-65911888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liting.wang@feq.cn
地址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尹中南路 1588 号(北纬 31° 21' 50" 东经 120° 66' 10")		
预案名称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		

本单位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李沁	报送时间	2017.10.30
-------	----	------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320506-2017-055-L		
报送单位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经办人	

